

**关于哈尔滨市科佳通用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一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

哈尔滨市科佳通用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公司”、“科佳股份”）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机构”、“海通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哈尔滨市科佳通用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本期辅导人员为杜娟、杜超珣、代诗博、卞博、李淳、余海波、张羽飞，其中，杜娟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上述人员均为海通证券正式员工，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具备相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与技能。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人员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成员未发生变动。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辅导期自2023年9月7日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采取了灵活的辅导方式开展辅导工作，包括通过现场核查、查阅资料、网络查询、数据分析、访谈、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或座谈会、个别答疑、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等方式进行。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期辅导工作的具体内容主要如下：

1、海通证券对辅导对象进行了尽职调查，通过资料收集、管理层访谈、抽凭、数据分析等方式持续核查公司存在的问题并协助整改，调查、了解辅导对象经营管理、公司治理、财务、行业等方面的情况。

2、海通证券与辅导对象随时保持沟通，通过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或座谈会的形式，对辅导工作中发现的具体问题及辅导对象咨询的相关问题进行解答和形成整改方案，协助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财务管理体系，协助公司完善募投项目用途及规模等事项。

3、通过个别答疑、专业咨询等方式向辅导对象讲解资本市场最新法律法规、政策动向，协助辅导对象进一步完善“三会”制度，协助辅导人员学习理解股票上市相关规则。

####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海通证券及各证券服务机构均勤勉尽责地开展辅导工作，通过中介机构协调会、个别答疑、专业咨询、访谈等多种方式解决辅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辅导对象与各辅导服务机构均积极配合，上市辅导工作进展顺利。

###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解决方案**

##### **1、对证券市场法规、信息披露程序的了解需要深入**

辅导对象相关人员需提升对证券市场及信息披露法规及相关制度的了解和认识。针对该事项，辅导机构向辅导对象讲解资本市场最新法律法规、政策动向，协助辅导对象进一步完善“三会”制度，协助辅导人员学习理解股票上市相关规则。

##### **2、内部控制和内部业务管理仍需加强**

辅导机构核查了公司的各项业务制度与实际业务执行情况，找到日常业务执行不到位及内控管理制度中尚需改进及加强之处，组织中介机构和辅导对象召开了专项协调会，重新梳理了公司的组织架构和管理制度，强化并完善了公司内控制度，提升公司的内部治理水平。

####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1、公司业务结构及产品类别尚需进一步观察和梳理**

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为轨道交通图像检测设备。铁路货车图像自动识别软件平台是公司研发的新产品，目前正处于试验推广阶段，随着软件平台在客户试运行环境下的持续反馈和完善，预计该产品将对公司未来收入及利润产生积极的影响，辅导机构后续将持续关注公司相关产品的推广及销售情况，同时也协助公司

完善产品目录及产品结构的梳理。

## 2、公司治理、内部控制、财务管理有待进一步完善

随着辅导工作的推进，辅导对象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财务管理等方面均得到了进一步的完善，辅导机构将继续督促辅导对象严格执行公司管理制度，持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辅导机构将严格按照上市相关法律法规对辅导对象进行辅导，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解决。

##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在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中，海通证券将继续委派杜娟、杜超珣、代诗博、卞博、李淳、余海波、张羽飞组成辅导工作小组，其中，杜娟担任工作小组组长，对科佳股份继续进行辅导。具体辅导内容包括：

1、继续推进对辅导对象的尽职调查工作，进一步梳理公司的经营情况、内部控制、财务、业务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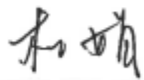
2、持续跟踪公司所在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环境和自身经营状况，并及时向公司传达资本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动向，协助公司选择合适的上市路径。

3、继续向有关辅导人员进行必要的、有针对性的学习培训，督促辅导对象积极学习证券市场基础知识和相关法律法规，学习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治理的知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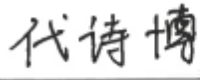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哈尔滨市科佳通用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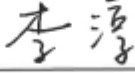
辅导小组成员：

  
杜娟

  
杜超珣

  
代诗博

  
卞博

  
李淳

  
余海波

  
张羽飞



2024年1月4日